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30 日

主旨：公告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初（筆）試試場分配、
初試注意事項及准考證號碼對照表。

依據：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簡章。

公告事項：

- 一、初試試場分配：敦化國中（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00 號）及仁愛國中（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30 號）。
- 二、筆試應考者請於 113 年 6 月 1 日（星期六） 至試場應考，並請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及准考證應考。
- 三、初試注意事項及准考證號碼對照表詳附件 1 及附件 2。
- 四、試場配置圖將於 113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17:00 公告於考場（敦化國中及仁愛國中）門首。
- 五、考量近日地震頻繁，為因應辦理初試期間遇各類地震情形，特此訂定「繼續應試、就地掩護、緊急疏散」共 3 種情況因應，應試期間如果發生地震，將由試務中心決定處理方式，考生須配合監試人員、廣播指示行動：
 - （一）第一種狀況：地震未及災害，經試場試務中心判斷試場尚無危險之虞，考生繼續應試。
 - （二）第二種狀況：地震搖晃劇烈且試場震災警報響起，或經試場試務中心判斷須就地掩護時，由試場監試人員維持試場秩序，請考生勿慌亂，將試題（本）卷、答案卡（卷）放在桌上，雙臂保護頭頸，原試場就地掩護，不可互相交談。待地震結束後，請考生繼續應試，由試務中心視應試受中斷影響情形酌予延長該節應試時間。
 - （三）第三種狀況：地震嚴重，有牆壁或樑柱變形、倒塌之虞等情形，並經試場試務中心確認已有重大危險風險時，由試場監試人員維持試場秩序，請考

生勿慌亂，將試題（本）卷、答案卡(卷)放在桌上，配合監試人員指示，迅速離開試場，疏散到安全區域。試場試務中心統一廣播宣布「本節暫停應試、考生請緊急疏散，並請注意後續廣播說明」，後續應試補救措施另由本委員會研議後公告通知。

六、另提醒應試考生，鑒於地震發生時，倘地震度達 5 級以上，即會針對震度 4 級以上地區擁有 4G 手機的民眾發送地震警報訊息，故為避免手機可能因告警訊息服務發出聲響造成違反試場規則，請考生應試前務必確認相關電子產品皆已完成關機作業，手機依不同型號也可能響起或震動，一旦手機發出聲響或震動則視同違規，並將依試場規則議處。

七、其他初試相關事項請詳閱「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簡章」。

八、如有補充事項，依簡章規定公告於相關網站。

臺北市 113 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正式教師聯合甄選委員會